

网上问,当元宵节撞上西方情人节,你过哪一个?

其实,在中国的古代,元宵节就是今天西方的情人节。那时候,男女授受不亲,年轻的女孩子只有借外出赏灯的机会寻觅一下意中人。辛弃疾有词云:“众里寻他千百度,蓦然回首,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。”把那种妙不可言的氛围写得朦胧而又美好。

在西方语境里,“情人”指恋人或伴侣,饱含着炽烈的情感。而在汉语语境里,它还有着西方人想象不到的辽阔,理解不了的深沉。在古代中国,“情人”也指感情深厚的好友。

南朝鲍照的《骀城西门摩中》中,“回轩驻轻盖,留酌待情人。”一瓶没喝完的好酒,盖好盖子,留着与好友共饮。

唐代韦应物的《送汾城王主簿》中,“芳草归时偏,情人故郡多。”那个城,有那么多人等着望着,再远的路程,也是温暖的啊!《儒林外史》第三十四:“吾兄生平可曾遇着一个知心情人么?”依然指的是知音好友。

中国人在情感的表达上总是“含蓄、蕴藉”的,不论亲情、友情还是爱情。

《泉的声音》里,情到深处,也只是携家人一遍遍去听泉,看泉,温泉——“人坐在泉边,心会不期然静下来,两耳是老人的叙说,是家人的倾诉,是母亲或姐妹的声音。”是思念;“恍惚看到老鸟归巢,嘴角嫩黄的雏鸟一字排开张口接食的情景。”是感恩;“孩子看着泉长大,老人看着泉变老。”是眷恋;“那醉人的声音,分明是一家人的心跳。”是返璞归真。

这样的乡情与亲情,怎不令人心生羡慕与崇敬。

《猫记》里,“我朝它伸出手

去,小家伙居然抬起它的前掌,敲打我的手,我感觉得出来它用的是友好的“粉拳”,而把利爪缩在里面,我摸了摸它的脑袋,它细细地“喵”了一声,算是对我宽容它的答谢。”

这是他俩友情的开始。它们的生命本就短暂,来到这个世界和我们相处并不容易。它们像孩子,需要疼爱;它们像朋友,需要尊重。心这种东西,我们有,它们也有。

还有爱情,爱情是什么?一个亘古不变的话题。是“死生契阔,与子成说;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?还是《恰似小园桃与李》里,“总有那么一个人会猝不及防闯入你的生命,打碎你的筋骨,搅动你的血液,重组你的DNA。你心甘情愿砸碎旧世界,却迟迟无法建立起一个新世界。你穷其心力试图看透他的心,而他还是他,你却已不再是你。你病入膏肓而又一次次回光返照,似支离破碎而又一点点脱胎换骨——你知道,这就是爱情。”

总结得有点牵强是吧?不过想想古人——知音死了,琴就不弹了;朋友葬了,解下宝剑挂在坟头而去,爱人没了,便化蝶相随,来世相依,似乎都难以穷尽“情不知所起,一往情深”。

或许我妈的话更明了,就是“一个愿打,一个愿挨。”

爱一个人是不需要理由的,爱一个地方呢?“丽江归来,我要对朋友说,只为了听宣科的纳西古乐,就是去丽江最好的理由。”

所谓“情人”,原本是有情有义,相亲相爱的人。情人节,原本是有多么美好的节日。

### 编辑手记

## 小说世情

# 猫记

喻云

已经有些日子了,小区里天天晚上有一只猫在“唉唉”地叫,那叫声不像正常的觅食,也不像迷途或者猫儿间的调情,倒像是一种愤怒的宣泄,一种憋住嗓子的咆哮,甚至好像是在诅咒什么,可谓难听至极。更让人无法容忍的是,整个晚上叫声不断,邻人说起此事,都有点切齿,我睡眠不好,较之别人有更多无奈。

本人虽没养过猫,但对猫并无成见,相反,猫儿与我还有过几次缘分。

我家住顶楼,顶楼的好处是有个露台。跟大多数男人一样,我也喜欢“拈花惹草”。在这一方小小的天地中,洒几滴汗水掬几抔泥土,权作休闲。只是我的品种有点杂,像茶花含笑苏轼,君子兰秋海棠六月雪,甚至不大适宜家庭栽培的无花果香樟树都有,只缘露台面积较为宽敞,还因为站在高大的树下让我有置身其中的错觉,这在城里是一种奢求。妻提醒我即便是私家花园也应注意点章法,她不知道我追求的就是一种随意和野趣。

几年前,一个晴朗的早晨,我忽然发现在一株棕竹盆里蹲着一只猫,是那种常见的白里带黄的猫,长得很可爱,乌溜溜的眼睛朝着我看,一点不怕我的样子。我朝它伸出手去,小家伙居然抬起它的前掌,触摸我的手,我感觉得出它用的是友好的“粉拳”,而把利爪缩在里面,我摸了摸它的脑袋,它细细地“喵”了一声,算是对我收留它的答谢。

这是谁家的猫呢?

我们公寓楼有四个单元,也就是说有八户人家住顶层,我住一单元东,因平时不甚往来,所以也不清楚究竟哪家养着猫。但想来这又有何妨,它既然自己能来,当然也能回去。它在我的花园里玩得高兴,我则于清寂之中平添一分兴致,故也不再多想。以后数天,小家伙在我的花盆里树底下,天天滚得一身草。我要去上班了,它还会坐在门口“喵喵”地叫,似有不舍之意。有一次发善心,临走时我留了条门缝,谁知闯祸了。老婆回来发现床上被褥凌乱,疑心大发,后经仔细查验,“案件”旋即告破,但不明来路的家伙上了床,老婆毕竟恼怒,从此不敢造次,但露台上花园里却始终是我和它的共同享受。就这样,我与它的友情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。

有一天,我照例在为我的花草浇水,隔壁甜甜妈在栅栏那边探过头来说,四单元顶楼张师母在小区门口说她家的宝贝猫咪被人关起来了,哎呀,还真难听,她让我赶紧把猫赶走。我苦笑,想那猫儿自己要来,我怎能阻止呀,又不比鸡鸭,岂不让人为难。话虽如此,却不能对邻里流言无动于衷,不得已我展开了一场大规模的护园行动,把所有栅栏的缝隙都封堵起来,然后每天早上向窥视我

去,小家伙居然抬起它的前掌,敲打我的手,我感觉得出来它用的是友好的“粉拳”,而把利爪缩在里面,我摸了摸它的脑袋,它细细地“喵”了一声,算是对我宽容它的答谢。”

这是他俩友情的开始。它们的生命本就短暂,来到这个世界和我们相处并不容易。它们像孩子,需要疼爱;它们像朋友,需要尊重。心这种东西,我们有,它们也有。

还有爱情,爱情是什么?一个亘古不变的话题。是“死生契阔,与子成说;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?还是《恰似小园桃与李》里,“总有那么一个人会猝不及防闯入你的生命,打碎你的筋骨,搅动你的血液,重组你的DNA。你心甘情愿砸碎旧世界,却迟迟无法建立起一个新世界。你穷其心力试图看透他的心,而他还是他,你却已不再是你。你病入膏肓而又一次次回光返照,似支离破碎而又一点点脱胎换骨——你知道,这就是爱情。”

总结得有点牵强是吧?不过想想古人——知音死了,琴就不弹了;朋友葬了,解下宝剑挂在坟头而去,爱人没了,便化蝶相随,来世相依,似乎都难以穷尽“情不知所起,一往情深”。

或许我妈的话更明了,就是“一个愿打,一个愿挨。”

爱一个人是不需要理由的,爱一个地方呢?“丽江归来,我要对朋友说,只为了听宣科的纳西古乐,就是去丽江最好的理由。”

所谓“情人”,原本是有情有义,相亲相爱的人。情人节,原本是有多么美好的节日。

## 微语绸缪

# 恰似小园桃与李

“你就像老农日夜守望自家庄稼地一样,关心着班里女生的发育进度。”

我用这句话概括林昆的青春期,遭到他咬牙切齿的抗议。同学们则一致认为,这个总结十分到位。

去年冬天同学聚会,林昆又喝高了。用含糊不清的四川话,普通话和法语一遍遍重复我们熟悉的那个名字。听不清他还说了些什么,那个夜晚就在一片酒酣灯迷之中落幕了。

林昆是我认识的最伟大的情痴,他留与我的形象定格在中学时代,万年不变的坏笑穿透眼镜片,激光一般射向茁壮成长的女孩子们。而谁也没有想到,早熟的浪子回头即搁浅在岸上,而且一搁就是二十年。第二次高考前,林昆喝下一大瓶不明成分的农药,把洗胃的医生熏得够呛。自杀未遂的消息传遍大江南北,让我们一夜之间知晓了复读班里那位一袭白裙的美人儿。如果说美是女人的荣誉称号,让林昆求之不得而欲轻生,大概可以视作美人的终身成就奖了。

都以为要林昆定下心来,难度不亚于让朝鲜放弃发展核武器,但两人还真在一起了。美人走哪儿,他屁颠屁颠跟着。美人说话,他呆呆凝视她的朱唇。他把这辈子的

## 流年碎笔

# 泉的声音

年过五十,觉得该写写泉。它们就像朋友,家人。

我出生喝的第一口水大概就是泉水。老家在沂河的源头,山多泉多,山腰山脚随处可见。夏秋上山,不用带水,锄头镰刀择处挖个坑,就汩出一汪清水。不过这样的水,父亲不让喝,说那不是泉水。父亲说的泉水,是从山岩石缝里流出来的,是从沙石间冒出来的,是可以因泉成溪,由溪成河的水。这样的水甘冽,这样的泉可观可听,临近坐一会儿,消暑解乏,解闷祛烦,有着难以言说的灵性。

村头就有两眼这样的泉。一眼在峭壁之下,泉眼粗的如酸枣,细的如针眼,密密麻麻挤满锅盖大的地方。春夏秋三季,小河是孩子们的天堂,几十米宽的河面,有泉的一侧温度低,只长水葫芦,另一侧则满是鲜花杂草。冬天的早晨,泉及泉一侧的河面腾着热气,阳光好又没有风的时候,满是洗衣服洗头刷牙锅盖净篦子的妇女,河滩晾晒得红红绿绿。泉高出河面数尺,泉水哗哗作响,和着妇女们的浅笑低叹,在村头也听得见。另一眼在河对岸,被石头围成井状,是大半个村子的水缸。几粒花生米大小的泉眼,不知疲倦地冒了几十年。泉与河面齐高,泉水流进河里,听不见一丝声响。

可惜的是,第一眼泉二十年前就没有了;另一眼孩子小时还在,一踩上电灯杆的石头,几只纽扣大小的螃蟹扭扭扎扎四下散开,趴下喝一口,清冽甘甜,孩子戏水的照片还存在手机里,而去年回老家看到,泉已几近干涸了。

永不干涸的泉水,流淌在记忆里。它对我就像地瓜和煎饼对胃的影响,难以言说,不可替代。

忘不掉老家的山泉,倒不是因为城里的泉不好。老家的山泉,像诗经里的句子,无论欢乐或者忧伤,都纯净透明,不含一点儿杂质;泉城的泉,像唐诗宋词的句子,美则美矣,但带着舞台灯光抹过的痕迹。放大着这种感觉,就不免疏远,直到做了父亲,泉水走进了孩子的记忆。

黑虎泉是泉城第二大泉。泉穴幽暗,泉池幽深,水从三个石雕虎头口中喷出,激起层层雪白浪花,池满入河,形成瀑布,趣味良多。乘坐解放阁下的小火车玩耍有

## 人在旅途

# 去丽江的理由

郭爱凤

司机师傅说,这不算人多啊,多的时候游客都住不上客栈,得住在汽车里。都来丽江看什么?肯定不是来看热闹

的。

丽江一定有我们没发现的魅力。

果然如此。

第二天晚上,当我们穿过热闹的人群进到一处古雅院落里,随着大门的闭合,外面的喧闹顿时无声,一缕神秘的古音如同穿透千年的时间飘到了耳边:纳西古乐演奏会开场了。第一支曲子《八卦》,作者是李隆基。主持人告诉我们,作者就是那个唐朝胖美人的男朋友李隆基,唐明皇。

一阵笑声,听众顿时回到当下时空,将信将疑地开始注意幽默的主持人。

我们坐在第三排,可以清楚地看清主持人的音容笑貌,他50多岁的样子,声音洪亮,思维敏捷。他说他叫宣科,哦,我们记得演出大厅的墙上,有他和各类大人物的合影,他是纳西古乐会的倡导者和领导者。

“我今年85岁,我可以站着为大家主持,但为了健康,我还是坐下。”

几乎以为听错了。听众一阵欢呼,大概多数人都没看出宣科的年龄。

予最微弱时。对于人类这一自虐本能,没有哪位科学家能够给出完美解释。

前些日子采访放射科医生,观察他们怎样在X射线下将金属支架放入血管深处。射线,CT,为的是把目光延展至人体内部。为了看清对手及所拥武器,我们发明了雷达;为了看清宇宙,我们造出了哈勃望远镜并送上太空。瞧,奔着“借我一双慧眼”,人类搞了多少“丧心病狂”的创新!即便如此,我们仍然不得不面对一个令人沮丧的事实:古往今来以及可以预见的未来,爱情的战场难以透明。

一位女友头天还在唧唧我我情比金坚,第二天就找不着男朋友了。是的,他消失了,在把地球变成一个村的信息时代,他成功躲进村头某个地下掩体了。尽管几年后得知他不过是无力为自己的变心辩护只好一走了之,我的女友在那几年里从未停止怀念。在排除种种理由之后,她只能相信男友得了重症自知去日无多,选择以这样的方式绝尘而去,不留一丝负累。

这就显出韩剧对和谐社会的建设性贡献了。关于爱情这一神秘科学,它总能给出一些老少咸宜的浅显理由,让我们沉醉其中而忘记科学探索的艰难。

2002年2月,时任美国国防部长的拉姆

斯菲尔德在北约国防部长会上讲了一番话,获得英国某语言组织颁发的“驴唇不对马嘴奖”。

“我们都知道自己知道一些事,有些事我们知道我们已经知道。我们同时知道我们不知道一些事,也就是说,有些事我们知道我们不知道。但我们并不知道有些事情我们其实不知道,有些事我们真的不知道我们不知道。”——这叫一个绕!

他指的是伊拉克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问题,我借来说爱情:你以为你以为的,就是你以为的?

其实,看不看得清,也许并不那么重要。当我们谈论爱情,我们谈论的往往是那些不明究里的动心,那些无疾而终的关系,那些困扰余生的缘劫。在某种话语环境里,它们代表了爱情。

李叔同出家后,于西湖边与日本妻子相见最后一面,默默无语。任妻子恸哭伏地,乘舟而去,终不回头。

一时怅然。

彼时天色余青, 风烟俱净。

去年国庆节,一家老小来珍珠泉。32年前来省城领奖,在此居住;50多年前,一位后来成为亲人的村支部书记来省城领奖,也曾在此居住。坐在泉边的长椅上,我们回忆着最初的感觉,晨昏之间,泉如珍珠,成串成片,唏嘘不止,是惊人的相似。我说,受不了的是房间的暖气,一身厚棉衣,进门就出汗,只好在院子里溜达。老人说,你爸爸就在济南,走几站路就到,我就住在会上。我说,那时候都这样吧。老人问,那时候你母亲多大年龄?告诉她一声了吗?知道孩子来这里,多高兴啊,虽说过多少遍,但每次都像第一次说道,就像旁边絮叨的言语。在泉城几十年,就是生活在这样的泉语里。

头顶有鸟叫声,原来树上有个鸟窝。恍惚看到老鸟归巢,嘴角嫩黄的雏鸟一字排开张口接食的情景。

珍珠泉不远就是趵突泉。这里泉多人亦多。漱玉泉入溪的泉水状如白花,花花相连,喷珠溅玉,花花有声。湛露、无忧、登州等泉次第排开。闲坐泉边,只见一串珍珠随意地散开在一角,不急不慢冒着,恬淡平静,随性而为,俨然林间隐者。登州泉水面平静,如长方形的玻璃,光滑如拭,俯身细看,泉涌像初春毛茸茸的细草,软软而出,珠帘般垂下,在水面铺开,令人称奇。众泉皆入《齐乘·名泉碑》,七十二泉占一席,与趵突泉有大小而无主次,兄弟比肩,各展其美。

孩子看着泉长大,老人看着泉变老。一年一年的情景,此时就重叠映照在明净的水面,温暖馨香,意味悠长。

转过竹林,听到汩汩喷涌,声如隐雷,浑厚遒峻,眼前的趵突泉,正是“且向波间看玉塔”的模样,三股泉眼急促约突,强劲有力,水面大幅波动,幽深的泉池像摇篮,被三个顽皮的娃娃喊着闹着摇晃得乱颤。古人诗词,前人佳句,随泉水涌出,在澄澈的水面荡漾,在浸润着时光灵性的石柱间展开,心随波移,情因影动,不同色彩的文字一时在前旋转,炫目,悦耳,赏心,心魄为之震撼。

那醉人的声音,分明是一家人的心跳。不是与水交流,不是与池交流,仿佛与地心交流,是在与地球这个庞然大物互诉。泉无一不是透明的,因为水深才有

“台上为大家演奏的,90岁以上的好几位。”这倒看得出来,好几位老者白发飘散,“我们乐团,60岁算是年轻人。”

演奏间,他除了用中英文介绍所奏古乐的风格,每种乐器来历,还介绍他自己。

“我和傅聪曾是同事,更是朋友。上个世纪50年代在昆明文工团,我是指挥,他是伴奏。因为复杂的政治气候,傅聪去了英国,我去了监狱,一呆就是21年。”

台下一阵唏嘘。怪不得他显得那么年轻,是饱经沧桑的人生,形成了他个性的超然与化境?他的智慧,他的乐观,或者就是曾经的苦难开出的花朵?

我们的思绪一会儿跌入古乐的幽深飘渺中,一会儿又被宣科拉到轻松愉悦的现场。他风趣的主持与古乐的演奏,彼此相得益彰,据说有不少人来听古乐,竟然是为着来看宣科的主持,如同粉丝追星一样。

我们初到丽江,便见识了宣科。没由来。因为宣科不是一般人。

纳西人宣科,祖人是旧时当地的统领,祖母是迪庆贵族小姐。父亲是基督徒,因为英语好,曾作为向导,与罗斯福两个冒险家儿子在中国西南考察大熊猫,并被写进两

兄弟的《跟踪大熊猫的足迹》。三岁的宣科就进教会学唱诗班,被认为有音乐才能。家里的保姆是德国人,中西文化早就形成了宣科成长的共同背景。中学时代的宣科是革命者。上世纪50年代误入监狱,21年的监狱生活,他以音乐为支撑,渡过劫难。48岁获得自由后的宣科,恢复了音乐家的生活,写出《音乐起源于恐惧》等惊世论文,开创了纳西古乐课……如今的宣科是纳西古乐团的董事长兼总经理,有自己的庄园,庄园里有全国唯一一间私人音乐厅。

他说,80多岁了还每天上班,很珍惜,也很幸福。

对游客来说,宣科丰富的人生经历与纳西古乐一样有吸引力。在丽江,我们从喧闹的酒吧里逃出,去束河看了秀“烤太阳”,去拉市海体验了茶马古道的骑马,去标识最正宗的米线店里吃了米线,一切都是“到此一游”,只有夜晚上瘾听宣科的纳西古乐,才真正让我们觉得身心一时脱离浮尘。尽管不懂音乐,但感受了音乐的能量。

丽江归来,我要对朋友说,只为了听宣科的纳西古乐,就是去丽江最好的理由。